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
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9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39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4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0
12.2 存放地点	50
12.3 查阅方式	50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098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1,962,796.8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884	0173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1,858,306.96 份	10,104,489.90 份

注：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本基金增加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 类份额类别，Y 类基金份额是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的单独份额类别。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主要通过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满足投资者的养老资金理财需求。
投资策略	<p>作为一只服务于投资者养老需求的基金，本基金定位为平衡型的目标风险策略基金，通过均衡配置于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资产来获取养老资金的长期稳健增值。</p> <p>本基金是一只平衡型目标风险基金，主要面向风险偏好中等及以上的投资者，管理人将基于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导向、市场未来的发展趋势以及各大类资产未来的风险收益比等因素，判断权益类资产和非权益类资产之间的相对吸引力，在一定范围内调整大类资产配置的比例，权益类资产占比的区间控制在 20%-60% 的范围。本基金采用带有风险约束（组合目标波动率 12%）的 Black-Litterman 模型作为资产配置模型。</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5%+1 年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水平恒定，更透明、灵活，高权益上限更有利于做出收益，助力实现养老目标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静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755-23999841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liujing@msjfund.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021-60637228
传真		0755-23999800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51803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郑智军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sj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 (FOF) A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 (FOF) Y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54,777.44	-336,096.28
本期利润	4,561,623.50	145,035.2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4	0.015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47%	1.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1%	1.7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8,479,816.70	-2,093,131.1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662	-0.207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9,557,875.86	8,656,239.7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14	0.856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29%	-5.72%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6月30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6%	0.28%	-0.91%	0.19%	-0.35%	0.09%
过去三个月	0.79%	0.35%	0.23%	0.28%	0.56%	0.07%
过去六个月	1.51%	0.50%	2.00%	0.35%	-0.49%	0.15%
过去一年	-3.46%	0.43%	-1.82%	0.35%	-1.64%	0.08%
过去三年	-15.83%	0.56%	-11.40%	0.42%	-4.43%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9.29%	0.56%	-6.20%	0.43%	-3.09%	0.13%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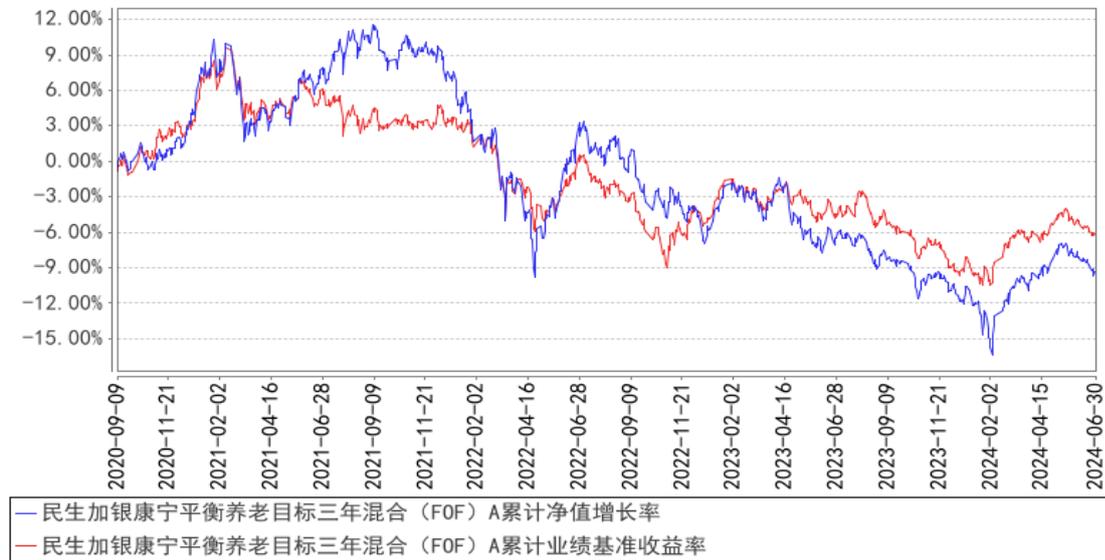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3%	0.28%	-0.91%	0.19%	-0.32%	0.09%
过去三个月	0.90%	0.35%	0.23%	0.28%	0.67%	0.07%
过去六个月	1.72%	0.50%	2.00%	0.35%	-0.28%	0.15%
过去一年	-3.08%	0.43%	-1.82%	0.35%	-1.26%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5.72%	0.44%	-0.74%	0.35%	-4.98%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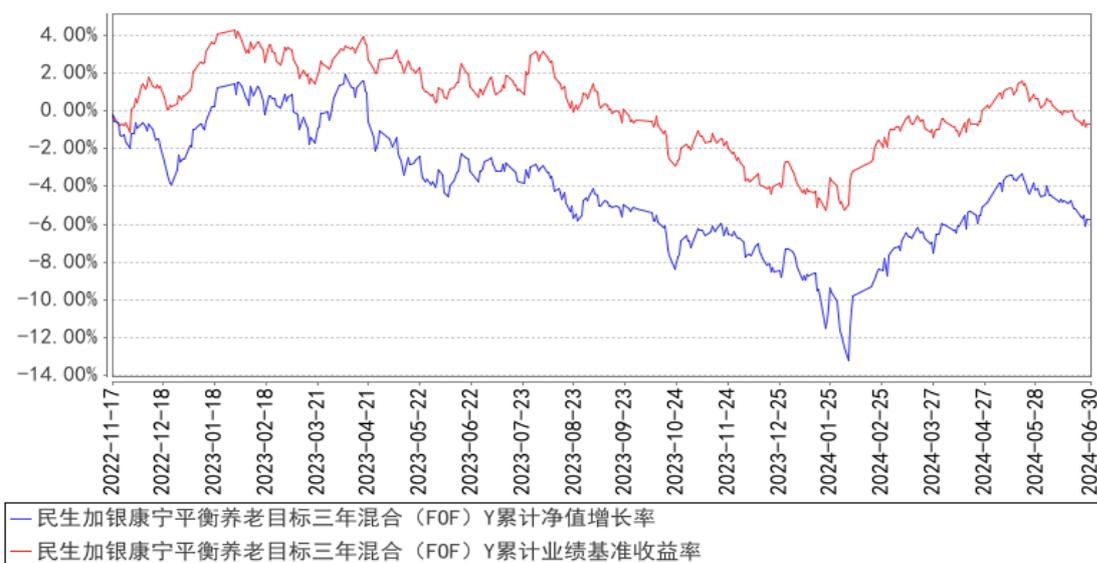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5%+1 年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9 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本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增加 Y 类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8]1187 号文批准于 2008 年 11 月 3 日在深圳正式成立，2012 年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拿大皇家银行和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三方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63.33%、30%、6.67%。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 100 只基金，涵盖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基金中基金等多种基金类型，为投资者提供丰富的选择。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资产配置部总监	2022 年 8 月 15 日	-	11 年	上海财经大学统计学专业博士，11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本市场研究所担任研究员；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FOF 投资部担任部门

					负责人、FOF 投决会秘书、FOF 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资产配置部总监、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大类资产配置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投资顾问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宁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代宏坤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7 月 7 日	-	15 年	四川大学管理学博士，15 年证券从业经历。自 1995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四川大学任教师；自 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复旦大学博士后工作站任博士后研究员；自 2009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任首席分析师；自 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上海苍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自 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在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 FOF 投资总监。2022 年 12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 FOF 总监、大类资产配置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投顾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

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每季度、每年度对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市场呈现出股市分化、债市强劲的特征。其中，上证综合指数下跌 0.25%，沪深 300 指数上涨 0.89%，创业板指数下跌 10.99%，中债一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上涨 2.42%。在此背景下，上半年中证偏股基金指数下跌 5.34%，中证纯债基金指数上涨 2.14%。风格方面，价值风格基金跌幅小于成长风格基金，中长期纯债基金涨幅大于短期纯债基金。

在 2024 上半年的运作中，本基金秉承以风险控制为核心的理念，在资产、风格的配置上相对均衡，以适度的分散化来应对市场的不确定性。在资产配置方面，配置了约 50% 的偏股基金，其余部分主要持有纯债基金。上半年，在多次偏股基金占比低于或者高于 50% 达到一定程度时，进行了加仓或者减仓操作。在风格配置方面，组合持有的价值型基金与成长型基金各约一半，价值型风格基金在上半年对组合的贡献较大。上半年组合持有的短债基金占比稍高，在债券牛市的背景下，一定程度制约了基金收益率的提升。在基金配置方面，对组合里的基金进行了适度的优化，调出的基金有两只是因为其基金经理调整，其余的是因为基金风格或基金业绩不符预期。上半年基金的收益主要来源于债券基金和价值风格基金。总体上说，该基金上半年的表现符合我们的预期。未来，我们继续以一个相对均衡的组合来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場，不断优化组合，努力提升基金的投资业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8514 元，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0%；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856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国内宏观经济会延续上半年的态势，呈现结构性复苏的特征，转型期新经济的动能尚不足，但下半年稳增长政策的力度可能更强，经济复苏的程度或会超市场预期。我们对下半年股市的表现相对乐观，预计下半年股市会好于上半年，价值板块和成长板块的差距会比上年小，成长板块的表现或会更好一些。我们对下半年债市的表现持谨慎态度，适度降低对债市的收益预期。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已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指引及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并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即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分管投研的公司领导、督察长、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运营管理部、交易部、研究各部门、投资各部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及其指定的相关人员。研究各部门参加人员应包含相关行业研究员及固定收益信评人员。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任估值委员会主席。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可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

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14,527,812.81	26,482,316.97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488.85	31,86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94,039,238.97	306,232,515.89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283,857,334.86	306,232,515.89
债券投资		10,181,904.1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414.86	114,43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308,575,955.49	332,861,130.5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85,789.70	702,770.5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1,904.61	167,403.81
应付托管费		44,582.50	55,030.7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79,563.12	160,000.00
负债合计		361,839.93	1,085,205.1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361,962,796.86	395,565,761.79
未分配利润	6.4.7.12	-53,748,681.30	-63,789,836.45
净资产合计		308,214,115.56	331,775,925.3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08,575,955.49	332,861,130.50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361,962,796.86 份，其中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8514 元，份额总额为 351,858,306.96 份；其中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8567 元，份额总额为 10,104,489.9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012,203.33	45,940.81
1. 利息收入		29,815.86	20,452.2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9,815.86	20,452.23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715,145.03	-28,893,929.2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113,650.77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13,135,015.30	-29,986,359.47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98,931.51	19,675.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7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320,938.76	959,103.86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18,697,532.50	28,919,417.8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305,544.55	1,726,902.56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936,001.00	1,280,732.62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287,976.58	363,865.72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4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5	81,566.97	82,304.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6,658.78	-1,680,961.7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6,658.78	-1,680,961.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	-

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06,658.78	-1,680,961.7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95,565,761.79	-	-63,789,836.45	331,775,925.3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95,565,761.79	-	-63,789,836.45	331,775,925.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02,964.93	-	10,041,155.15	-23,561,809.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706,658.78	4,706,658.7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3,602,964.93	-	5,334,496.37	-28,268,468.5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673,553.96	-	-262,876.94	1,410,677.02
2. 基金赎回款	-35,276,518.89	-	5,597,373.31	-29,679,145.5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61,962,796.86	-	-53,748,681.30	308,214,115.5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06,002,435.38	-	-58,126,959.79	447,875,475.5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06,002,435.38	-	-58,126,959.79	447,875,475.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322,452.17	-	-2,004,004.69	1,318,44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80,961.75	-1,680,961.7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322,452.17	-	-323,042.94	2,999,409.2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322,452.17	-	-323,042.94	2,999,409.23
2. 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09,324,887.55	-	-60,130,964.48	449,193,923.0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郑智军

王国栋

洪锐珠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511号《关于准予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注册,由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共人民币476,118,620.24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2020年9月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

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4,527,812.81

等于：本金	14,526,430.91
加：应计利息	1,381.90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4,527,812.8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018,400.00	156,904.11	10,181,904.11	6,600.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10,018,400.00	156,904.11	10,181,904.11	6,6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279,733,484.08	-	283,857,334.86	4,123,850.78	
其他	-	-	-	-	
合计	289,751,884.08	156,904.11	294,039,238.97	4,130,450.7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任何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于本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19,890.78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672.34
合计	79,563.12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87,022,948.96	387,022,948.96
本期申购	111,876.89	111,876.8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5,276,518.89	-35,276,518.8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51,858,306.96	351,858,306.96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542,812.83	8,542,812.83
本期申购	1,561,677.07	1,561,677.0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0,104,489.90	10,104,489.9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0,044,284.72	-12,397,877.60	-62,442,162.32
本期期初	-50,044,284.72	-12,397,877.60	-62,442,162.32

本期利润	-13,654,777.44	18,216,400.94	4,561,623.5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219,245.46	360,862.26	5,580,107.7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6,970.83	-294.76	-17,265.59
基金赎回款	5,236,216.29	361,157.02	5,597,373.3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8,479,816.70	6,179,385.60	-52,300,431.10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466,997.16	119,323.03	-1,347,674.13
本期期初	-1,466,997.16	119,323.03	-1,347,674.13
本期利润	-336,096.28	481,131.56	145,035.2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0,037.73	44,426.38	-245,611.35
其中：基金申购款	-290,037.73	44,426.38	-245,611.35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093,131.17	644,880.97	-1,448,250.20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9,750.1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9.78
其他	5.94
合计	29,815.86

注：其他为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于本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注：无。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110,733,457.79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123,571,891.80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
减：交易费用	296,581.29
基金投资收益	-13,135,015.30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98,931.5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98,931.51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6.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20,938.76
合计	320,938.76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97,532.50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6,6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18,690,932.50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8,697,532.50

6.4.7.22 其他收入

注：无。

6.4.7.23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88,755.9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196,076.6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37,948.13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6.4.7.24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6.4.7.2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9,890.78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2,003.85
合计	81,566.97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基金交易

注：无。

6.4.10.1.5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36,001.00	1,280,732.6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61,326.42	664,987.73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74,674.58	615,744.89

注：本基金基金资产中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各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所对应的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年管理费率计提。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60%；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30%。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各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各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所对应的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87,976.58	363,865.72

注：本基金基金资产中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各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按前一日该类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所对应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的年托管费率计提。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年费率为 0.20%，Y 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年费率为 0.10%。

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各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各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该类基金资产净值扣除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所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所对应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4,527,812.81	29,750.14	42,678,072.03	19,495.21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3,859.50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	171,955.9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	28,791.39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	96.48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	34,623.74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1) 本基金于本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2) 本基金资产负债表日之后、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前的利润分配情况，详见本报告“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部分内容。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向督察长负责，并向总经理汇报日常行政事务。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有资质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场外申赎基金份额均通过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办理，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0,181,904.11	-
合计	10,181,904.11	-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报告期末，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一年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

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单只基金的市值，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不持有其他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中基金持有单只基金(ETF 联接基金除外)不超过被投资基金净资产的 20%，被投资基金净资产规模以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规模为准。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于开放期内，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基金销售机构申购、赎回，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投资于流通受限基金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和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4,526,430.91	-	-	-	-	1,381.90	14,527,812.81
存出保证金	488.65	-	-	-	-	0.20	488.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25,000.00	-	-	-284,014,238.97	294,039,238.97
应收申购款	-	-	-	-	-	8,414.86	8,414.86
资产总计	14,526,919.56	-	10,025,000.00	-	-	-284,024,035.93	308,575,955.4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85,789.70	85,789.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51,904.61	151,904.61
应付托管费	-	-	-	-	-	44,582.50	44,582.50
其他负债	-	-	-	-	-	79,563.12	79,563.12
负债总计	-	-	-	-	-	361,839.93	361,839.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526,919.56	-	10,025,000.00	-	-	-283,662,196.00	308,214,115.56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6,479,417.53	-	-	-	-	2,899.44	26,482,316.97
存出保证金	31,846.26	-	-	-	-	15.73	31,86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306,232,515.89	306,232,515.89
应收申购款	-	-	-	-	-	114,435.65	114,435.65
资产总计	26,511,263.79	-	-	-	-	-306,349,866.71	332,861,130.5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702,770.56	702,770.5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67,403.81	167,403.81
应付托管费	-	-	-	-	-	55,030.79	55,030.79
其他负债	-	-	-	-	-	160,000.00	16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1,085,205.16	1,085,205.1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6,511,263.79	-	-	-	-	-305,264,661.55	331,775,925.3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它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8,059.16	-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8,046.01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主要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283,857,334.86	92.10	306,232,515.89	9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3,857,334.86	92.10	306,232,515.89	92.3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定量分析方法对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下表为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1. 沪深300指数上升5%	7,249,148.43	7,144,341.97
	2. 沪深300指数下降5%	-7,249,148.43	-7,144,341.97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	-------------------	---------------------

第一层次	283,857,334.86	306,232,515.89
第二层次	10,181,904.11	-
第三层次	-	-
合计	294,039,238.97	306,232,515.89

6.4.14.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对于定期开放的基金投资，本基金不会于封闭期将相关基金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和基金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各类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83,857,334.86	91.99
3	固定收益投资	10,181,904.11	3.30
	其中：债券	10,181,904.11	3.3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527,812.81	4.71
8	其他各项资产	8,903.71	0.00
9	合计	308,575,955.4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0,181,904.11	3.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181,904.11	3.3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1	019727	23 国债 24	100,000	10,181,904.11	3.30
---	--------	----------	---------	---------------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作为一只服务于投资者养老需求的基金，本基金定位为平衡型的目标风险策略基金，通过均衡配置于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资产来获取养老资金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是一只平衡型目标风险基金，主要面向风险偏好中等及以上的投资者，管理人将基于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导向、市场未来的发展趋势以及各大类资产未来的风险收益比等因素，判断权益类资产和非权益类资产之间的相对吸引力，在一定范围内调整大类资产配置的比例，权益类资产占比的区间控制在20%-60%的范围。本基金采用带有风险约束（组合目标波动率12%）的Black-Litterman模型作为资产配置模型。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水平恒定，更透明、灵活，高权益上限更有利于做出收益，助力实现养老目标的基金。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8108	国联安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0,332,295.11	21,556,299.28	6.99	否
2	000628	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4,740,762.89	19,481,216.94	6.32	否
3	010385	华安汇嘉精选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7,992,501.50	18,737,391.06	6.08	否
4	006624	中泰玉衡价值优选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8,452,954.51	18,690,327.72	6.06	否
5	003978	中信建投稳祥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7,272,149.76	18,189,300.91	5.90	否
6	217022	招商产业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9,932,890.36	17,797,752.95	5.77	否
7	050027	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5,579,737.44	17,785,828.26	5.77	否
8	006609	申万菱信安泰瑞利中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4,700,886.04	16,194,496.06	5.25	否
9	019032	易方达环保主	契约型开	4,679,753.67	15,709,933.07	5.10	否

		题混合 C	放式				
10	006902	长盛安 鑫中短 债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3,622,556.93	15,288,595.64	4.96	否
11	008186	淳厚信 睿混合 A	契约 型开 放式	8,259,038.02	15,260,224.55	4.95	否
12	007812	淳厚信 泽混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9,235,396.14	15,158,055.68	4.92	否
13	163822	中银主 题策略 混合	契约 型开 放式	4,267,624.30	13,182,691.46	4.28	否
14	400030	东方添 益债券	契约 型开 放式	9,793,926.19	13,155,201.66	4.27	否
15	020254	鹏华盛 世创新 混合 (LOF)C	上市 契约 型开 放式 (LOF)	11,993,651.27	13,073,079.88	4.24	否
16	016049	华商甄 选回报 混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7,900,167.27	10,413,210.48	3.38	否
17	006824	创金合 信鑫日 享短债 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8,177,374.34	10,039,362.48	3.26	否
18	001510	富国新 动力灵 活配置 混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3,647,278.88	9,125,491.76	2.96	否
19	160613	鹏华盛 世创新	上市 契约	4,320,656.87	5,018,875.02	1.63	否

		混合 (LOF)	型开 放式 (LOF)				
--	--	-------------	-------------------	--	--	--	--

7.12.3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注：无。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88.85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414.8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903.71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3,055	115,174.57	2,991,626.92	0.85	348,866,680.04	99.15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1,407	7,181.58	0.00	0.00	10,104,489.90	100.00
合计	4,462	81,121.20	2,991,626.92	0.83	358,971,169.94	99.17

注：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253,390.36	0.0720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72,193.65	0.7145
	合计	325,584.01	0.089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10~50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0~1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0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A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混合（FOF）Y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9 日） 基金份额总额	476,118,620.24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7,022,948.96	8,542,812.8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1,876.89	1,561,677.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276,518.89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1,858,306.96	10,104,489.9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发布公告，自 2024 年 3 月 4 日起宋永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开展基金托管业务过程中未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财达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诚通证券	2	-	-	-	-	-
川财证券	2	-	-	-	-	-
东北证券	4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2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投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宏信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4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首创证券	2	-	-	-	-	-
太平洋证券	2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英大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2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4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中银国际	2	-	-	-	-	-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百分比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ii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投资组合提供高质量的资讯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数据统计及其它专门报告等，并能根据投资组合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iii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iv 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投资组合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v 具备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投资组合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基金公司投资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进行评估并确定选用的券商；

ii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③本基金本期新增首创证券交易单元两个。 本基金本期退租华鑫证券交易单元两个、诚通证券交易单元一个和申港证券交易单元一个。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财达证券	-	-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	-
诚通证券	-	-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	-
国盛	-	-	-	-	-	-	-	-

证券									
国泰君安	-	-	-	-	-	-	-	-	-
国投证券	10,018,400.00	100.00	-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	-	-
首创证券	-	-	-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	-	-
英大证券	-	-	-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1 月 22 日
2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1 月 22 日
3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3 月 29 日
4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3 月 29 日
5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4 月 22 日
6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4 月 22 日
7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6 月 24 日
8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 年 6 月 24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3)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4) 《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5) 法律意见书；
-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